

主业团成为监督团之前是怎样的？1950的团章跟现行的有什么分别？

从1928年10月2日主业团创立之初，虽然仍在胚胎的阶段，主业团已经在本质上存在，正如我们今天所见的一样：是教会的一部分，由信徒所组成，依照一个圣统制的架构围绕着一个首长，而第一位首长就是创办人，圣施礼华，他是一位神父。

2020年11月28日

从1928年10月2日主业团创立之初，虽然仍在胚胎的阶段，主业团已经在本质上存在，正如我们今天所见的一样：是教会的一部分，由信徒所组成，依照一个圣统制的架构围绕着一个首长，而第一位首长就是创办人，圣施礼华，他是一位神父。这个普世的教会实体自然需要教会的认可，并且需要圣座的介入，才可以让其纳入教会的圣统制架构内。这是一个漫长的过程，而这是可以理解的，因为在教会的生命里，这是一个如此新的现实。

主业团在被成立为属人监督团以前（而属人监督团的教会法律地位是完全符合主业团的本质的），教会曾经批准主业团成为俗世会。这给予了主业团内的成员，包括司铎及平信徒，皆属于同一个教会实体的认可，并且

赋予一位作为其首长的司铎某些权力。1950年的团章忠实地反映了主业团的本质，但因该团章需要符合俗世社会的形态，它包含了一些不适合主业团在俗神恩的元素。这些元素在主业团成为监督团后就消失了。

pdf | document generated
automatically from <https://opusdei.org/zhs/article/zhu-ye-tuan-cheng-wei-jian-du-tuan-zhi-qian-shi-zen-yang-de-1950de-tuan-zhang-gen-xian-xing-de-you-shi-yao-fen-bie/> (2026年1月28日)